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DI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嘉鼎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53)

駁回清盤呈請

茲提述嘉鼎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9日、2025年2月5日及2025年4月25日的有關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5月19日的聆訊中，法院基於呈請人未能夠提出充分理據，而本公司證明了對呈請人聲稱的債務存在真誠的爭議(bona fide disputes)，命令駁回該清盤呈請，並判令本公司獲償訟費。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未決的清盤呈請。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嘉鼎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達年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牟忠緯先生及陳達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志堅先生、單浩銓先生及李曉華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iadingint.com。